

#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 关于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水环境”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对山水环境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出具本专项核查报告。

### 一、主办券商的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三会文件、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告文件等相关资料，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核查。

###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和 2018 年 5 月 3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000.00 万元。

2018 年 7 月 1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核准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133 号），核准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 3,000 万股新股。

2018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发布了《股票发行认购公告》，缴款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31 日至 2018 年 8 月 2 日（含当日）。

截至 2018 年 8 月 2 日,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汇入公司的两个募集资金专户。专户一:户名: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浙商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账号:4910000010120100106262。专户二:户名: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浦发新乡支行部;账号:11710078801900000406。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8】第 4110003 号《验资报告》。

2018 年 8 月 2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2941 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事项予以确认。

2018 年 9 月 6 日,公司新增股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三、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分别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为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设立了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这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1.2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在子公司中林山水(北京)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了一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1、专户一:

户名: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浙商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4910000010120100106262。

#### 2、专户二:

户名: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浦发新乡支行部；

账号：11710078801900000406。

### 3、专户三：

户名：中林山水（北京）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北京望京科技园支行；

账号：0200296719200118839。

## 四、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柘城县容湖生态旅游区升级改造 PPP 项目。

2018 年 9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在柘城县容湖生态旅游区升级改造 PPP 项目正常施工的前提下，投入具体工程的募集资金部分处于闲置状态，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019 年 3 月 12 日、2019 年 3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变更 3,000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9 年 5 月 2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 2,000 万元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 年 5 月 22 日、2019 年 6 月 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变更 3,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借款。

2019年8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延长使用期限的议案》，延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延长12个月。

2020年8月3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延长使用期限的议案》和《关于审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延长使用期限的议案》，延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2,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延长12个月。

2021年4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延长使用期限的议案》，延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延长12个月。

2021年8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延长使用期限的议案》，延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延长12个月。

2022年4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延长使用期限的议案》，延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延长12个月。

2022年8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延长使用期限的议案》，延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延长12个月。

2023年5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将公

司共计 12,000 万元，两次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 万元、1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及子公司的流动资金。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同意将上述募集资金 12,000 万元补充公司及子公司的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定增募集资金用途为：1、12,000 万元补充公司及子公司的流动资金；2、3,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3,0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借款。

2023 年度，涉及本次核查范围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b>一、募集资金总额</b>	<b>180,000,000.00</b>
利息收入和扣除手续费净额	1,402,244.97
募集资金总额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合计	181,402,244.97
<b>二、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b>	<b>181,332,437.99</b>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
归还公司借款	30,000,000.00
使用利息收入和扣除手续费净额	1,332,437.99
<b>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b>	<b>69,806.98</b>
<b>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b>	<b>69,806.98</b>

经核查，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的情况，不存在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的情况，不存在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亦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占用或挪用的情形。

## 五、本年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待公司共计 12,000 万元，两次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 万元、10,000 万元归还后用于

永久补充公司及子公司的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 5 月 22 日，公司通过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 2,000 万元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由于公司资金紧张，未能及时归还 2,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为此，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补充审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延长使用期限的议案》。

截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由于公司资金紧张，未能及时归还 2,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8 月 20 日，由于公司资金紧张，未能及时归还 1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待公司共计 12,000 万元，两次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 万元、10,000 万元归还后用于永久补充公司及子公司的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上述案。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仍未归还至变更后的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

因原募投项目“柘城县容湖生态旅游区升级改造 PPP 项目”已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终止，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追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补充追认自 2019 年 11 月 4 日起，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将两次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 万元、10,000 万元，共计 12,000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及子公司的流动资金。此议案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 **七、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

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经核查，除本报告“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中存在的情形外，未发现其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